

榮民榮眷基金會提高榮民（眷）重大災害意外事故救助金

為落實照顧弱勢榮民（眷），本會特將榮民（眷）「重大災害及意外事故救助」支給標準各提高1萬元，並自108年1月1日起實施，額度如下表：

申請對象	原核發金額	調整後金額
一般榮民	2萬元	3萬元
就養榮民	4萬元	5萬元
低收入戶	5萬元	6萬元

請各榮服處遇有社會重大事故需慰助榮民（眷），立即與本基金會聯繫，本會將於最短時間達成慰問關懷之意。聯絡人：何建輝秘書 電話：02-27474875、27474823



基金會尤志煌秘書長代表李文忠董事長赴臺東縣關山鎮發放救助慰問金